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直接送达、邮寄等方式发出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通知，并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上午以传签方式召开该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专项审议《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展期的议案》，并获得全票通过，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截止到 2017 年 6 月 8 日，公司“国信证券天士力 2017 年第 1 期员工持股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计买入天士力股票 50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69%，成交均价约 39.456 元/股。至此，公司已完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锁定期自 2017 年 6 月 8 日起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股票。（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和 2017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做出决定。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同意本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19 年 7 月 24 日。现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即将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同意本计划存续期继续延长至 2019 年 10 月 24 日。

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宜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及《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19 年 10 月 24 日。

特此公告。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5 日